# 最新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优秀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5-02-27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一电话：乙方(买方)：电话：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定本合同。第一条红木家具基本情况(请逐...*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一**

电话：

乙方(买方)：

电话：

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红木家具基本情况(请逐项填写，勿写“同样品”：“验收说明”等内容请在验收后填写)签订时间：\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第二条质量标准：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qb/t2385-20\_\_新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木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

第三条付款方式：定货时，甲方收取货款总额15%(不得超过20%)的定金(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甲方违约定金双倍返还)，余款提货或送货时付清。

第四条自提货物。乙方自行提货，现场验收，缴清全款方可提货，提货时视为当日验收合格。

第五条甲方送货，运费由甲方承担。乙方缴清货款，经乙方验货签收，卖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买方对家具的商标、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及有无《产品质量书》进行验收，买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

第六条违约责任：若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额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7天内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乙方在使用中发现家具质量与质量保证书明显不符提出更换或退货要求的，甲方应予以更换或退货。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平等、互惠、自愿的原则进行协商后，对红木家具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一、产品详情：

1、产品名称：

2、材质：

3、产地：

4、数量：

5、价格：

6、简介：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所列红木家具总计人民币：（元）。

三、包装及运输：

乙方必须采用在运输过程种不使合同货物受损的方法进行包装，并承担其包装费用，货物的运输费用及在运输过程中的损坏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验收方法：

按照红木家具的有关行业标准（如无行业标准则按厂家标准验收），因本合同标的物全部为手工制作，所提供货物难免由差异存在，因此验收时以实际到场货物为准。

五、货款的支付：

货物收到且验收合格后10天内结清所有款项。

六、交货规定：

1、交货地点：甲乙双方约定交货地点。

2、交货方式：乙方车运送货。

3、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4、运输费：乙方承担。

七、双方责任、义务及权利：

1、甲方如在合同执行中途变更标的物的规格及形状的，需征得乙方同意，在和乙方协商确认变更价款后方可变更，否则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乙方必须保证按时交货，如不能在约定时间内交货的，需经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延长供货期的，承担因此引起的责任。

3、因乙方原因导致标的物的规格、形状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时，乙方应进行更换；乙方如提供替代产品的，其质量等级应等同或高于合同约定标的物，否则不予认可。

4、甲方应按时支付合同价款，由于甲方原因未能按时支付款项的，乙方交货日期相应顺延至付款后第一天算起。

5、标的物到现场一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如因甲方原因更换标的物，增加更换部分货款并将更换部分物品的交货期顺延30天。

6、本合同所订条款任何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需要修改的，变更方必须与利益相关方签订补充协议，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提出变更方承担。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乙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九、未尽事宜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补充条款以附件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冲突的条款以协商条款为准。

十、合同份数、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毕及款项付清后自动失效。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开户行：开户行：

户名：户名：

帐号：帐号：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三**

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产品购销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双方同意严格遵守该合同条款。

一、产品明细：

二、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应在1日内付给乙方合同总金额的50%作为此合同订金，计人民币元，大写：。乙方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当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计元，大写：。货款未付清前产品所有权归乙方。

三、交货时间：年月日。交货地点：。

四、在南充市三区内乙方提供免费送货服务，超出此范围甲方向乙方支付运费。

五、乙方对出售的产品提供1年的保修服务，产品正常使用情况下，保修期内乙方提供免费保修，如因使用不当或不可抗拒因素以及保修期满后需维修服务的，乙方只收维修材料费，不收人工维修费。

六、本合同一经签署，甲乙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均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否则对违约方收取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三十日内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合同附件页，与正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四**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产品名称、规格、材质、单位等基本情况 第二条 质量标准：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木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20 %(不得超过20%)的定金(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甲方违约定金双倍返还)，余款提货或送货时付清。

2.尾款共计人民币捌拾万元整，￥2240000元，乙方在提取货物或验收货物合格后60个工作日内，将尾款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到甲方以下账户。

账 户： 北京盛润弘商贸有限公司 账 号： 9120xx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电子城支行 第四条 自提货物。乙方自行提货，现场验收，缴清全款方可提货，提货时视为当日验收合格。

第五条 甲方送货，运费由甲方承担。乙方缴清货款，经乙方验货签收，卖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买方对家具的商标、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及有无《产品质量承诺书》进行验收，买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

第六条 违约责任：若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额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7天内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乙方在使用中发现家具质量与质量保证书明显不符提出更换或退货要求的，甲方应予以更换或退货。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两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五**

供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了长期的经济利益和长期的合作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供给乙方一批红木家具，总供货价格为人民币壹佰叁拾玖万元整(￥1390000.00元)。

二、乙方于本协议签定之日一次性以转帐方式付清给甲方。

三、甲方负责红木家具的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必须保证红木家具的质量，在运输过程中如有损坏，由甲方负责承担，乙方不予承担。

五、甲、乙双方在协议签定后必须信守承诺，如有任何一方违约时，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

六、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开户行：信用社 开户行：信用社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六**

甲方(卖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书。

第一条家具基本情况：\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质量标准：\_\_\_\_\_\_\_\_\_\_\_\_\_\_\_\_\_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qb/t2385—20\_\_新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种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

第三条验收方法：\_\_\_\_\_\_\_\_\_\_\_\_\_\_\_\_\_按照红木家具的有关行业标准(如无行业标准则按厂家标准验收)，因本合同中的红木家具为手工制作，所供货物难免有差异存在，因此验收时按实际到场货物为准。

第四条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买方应在签约时一次性支付全部价款

□买方应在签约时支付全部价款的计

￥元的定金，余款￥元应

在时付清。买方违约退货的，无权

要求返还定金;卖方违约不能交货的，应双倍返还定

金。

□买方应在签约时支付￥元的预付款，余

款￥元应在时付清。

第五条交货及验收：\_\_\_\_\_\_\_\_\_\_\_\_\_\_\_\_\_□买方自提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七**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红木家具基本情况

本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检测费、保险费、税金、利润及保修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且已综合考虑人工、材料、机械、关税、汇率涨价及政府政策性文件调整等风险因素（包括油费上涨），因此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结算时不再调整。

第一条质量标准：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qb/t2385-20\_\_新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木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外观特征符合甲方所在现场看到的实物，甲方保证所有家具为全红木家具，均用红酸枝制作……

第二条付款方式：定货时，甲方收取定金人民币叁拾贰万捌仟元整（￥328,000.00）元定金（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甲方违约定金双倍返还），余款转账支付，甲方收款账号为：

户名：谢玉莲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市分行。

第三条交货时间期限于20\_\_年11月30日前。

第四条交付方式：甲方送货，乙方提货，运费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货物验收：甲方应在交货时督促并协助乙方对家具的商标、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及有无《产品之恋承诺书》进行验收，若验收合格，双方签字；若验收不合格或乙方对产品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有异议，或发现货物发生毁损的，甲方应在乙方限定时间内无偿补齐或更换。本条款所致“验收”仅指非专业人员通过外观观察及清点数量所能发现的数量短缺及损坏，不包括内在质量问题。

第六条双方责任：

1、甲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就货物的日常维护和注意事项尽到说明义务，因甲方未尽到相关义务导致乙方在使用过程中造成货物损毁的，甲方应承担乙方的所有损失。

第七条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30天内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乙方在使用中发现家具质量与质量保证书明显不符提出更换或退货要求的，甲方应予以更换或退货。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八**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签订地点：

第一条 红木家具基本情况 (请逐项填写，勿写“同样品”;“验收说明”等内容请在验收后填写)签订时间： ——

第二条 质量标准：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qb/t2385-20xx 新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木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

第三条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乙方于60日内付清全额货款，甲方将于收到货款3天内发货。

第四条 甲方送货，运费由甲方承担。乙方缴清货款，经乙方验货签收，甲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乙方对家具的商标、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及有无《产品质量承诺书》进行验收，乙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

第五条 违约责任：若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额的 1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六条 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 7 天内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乙方在使用中发现家具质量与质量保证书明显不符提出更换或退货要求的，甲方应予以更换或退货。

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

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月日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九**

合同编号：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签订地点：

第一条红木家具基本情况(请逐项填写，勿写“同样品”；“验收说明”等内容请在验收后填写。)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具名称树种名称树种产地规格型号商标辅材/

五金边材

状况油漆数量单价总价

验收

说明

□验收合格□问题及解决方案：

□货款两清

□拒收及原因：买方送货时间

送货员\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条质量标准：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qb/t2385-新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木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

第三条付款方式：定货时，甲方收取货款总额%(不得超过20%)的定金(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甲方违约定金双倍返还)，余款提货或送货时付清。

第四条自提货物。乙方自行提货，现场验收，缴清全款方可提货，提货时视为当日验收合格。

第五条甲方送货，运费由甲方承担。乙方缴清货款，经乙方验货签收，卖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买方对家具的商标、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及有无《产品质量承诺书》进行验收，买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

第六条违约责任：若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天内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乙方在使用中发现家具质量与质量保证书明显不符提出更换或退货要求的，甲方应予以更换或退货。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九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主办单位(签章)：

监制部门：xx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篇十**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红木家具基本情况

第二条付款方式

定货时，甲方收取货款总额\_\_\_\_\_\_%(不得超过\_\_\_\_\_\_%)的定金(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甲方违约定金双倍返还)，余款提货或送货前付清。

预付款\_\_\_\_\_\_\_\_\_\_\_余款\_\_\_\_\_\_\_\_\_\_\_\_

第三条自提货物

乙方自行提货，现场验收，缴清全款方可提货,提货时视为当日验收合格。

第四条甲方送货，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缴清货款，经乙方验货签收，卖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买方对家具的质量、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进行验收，买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

第五条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15天内派专人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运费由乙方负责)。三年内包修，人为损坏除外。

第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两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红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并就红木家具买卖的具体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红木家具基本情况

二、定金(可选项)

甲方应在签约时支付全部货款的\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作为定金(不超过20%)。

三、付款方式

甲方应在签约时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_\_\_\_\_\_\_\_\_\_元，相关费用\_\_\_\_\_\_\_\_\_\_元。

甲方应在签约时支付货款\_\_\_\_\_\_\_\_\_\_元，相关费用\_\_\_\_\_\_\_\_\_\_元;\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前支付尾款\_\_\_\_\_\_\_\_\_\_元，相关费用\_\_\_\_\_\_\_\_\_\_元。

注：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_\_\_\_\_\_\_\_\_\_元， □安装费\_\_\_\_\_\_\_\_\_\_元。

四、货物的交付

买方自提;自提时间：\_\_\_\_\_\_\_\_\_\_。

卖方送货;\_\_\_\_\_\_\_\_\_\_

交货时间：\_\_\_\_\_\_\_\_\_\_

交货地点：\_\_\_\_\_\_\_\_\_\_。

五、售后服务

红木家具产品三包期限为 年(不得低于2年)。对于家具的质量问题，应按照《北京市家具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执行。

六、其他约定事项

1、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乙方、 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消费者(甲方)：\_\_\_\_\_\_\_\_\_\_ 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本真友好、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协商后，对红木家具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一、 产品详情：

1、产品名称：

2、材 质：

3、产 地：

4、数 量：

5、价 格：

7、简 介：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所列红木家具总计人民币： (￥ 元)。

三、 包装及运输：

乙方必须采用在运输过程中不使合同货物受损的方法进行包装，并承担其包装费，货物的运输费用及在运输过程中的损坏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验收方法：

按照红木家具的有关行业标准(如无行业标准则按厂家标准验收)，因本合同标的物全部为手工制作，世纪所供货物难免有差异存在，因此验收时按实际到场货物为准。

五、货款的支付：

货物送到后，验收合格后10天内结清所有还款。

六、交货规定：

1、交货地点：甲乙双方约定交货地点。

2、交货方式：乙方车运送货。

3、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4、运输费：乙方承担。

七、双方责任、义务及权利：

1、甲方如在合同执行中途变更标的物的规格及形状的，需征得乙方同意，在和乙方协商确认变更价款后方可比变更，否则承担因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2、乙方必须保证按时交货、如不能在约定时间内交货的，需经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延长供货期的，承担因此引起的责任。

3、因乙方原因导致标的物的规格、形状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时，乙方应进行更换;乙方如提供替代产品的，其质量等级应等同或高于合同约定标的物，否则不予认可。

4、甲方应按时支付合同价款，由于甲方原因未能按时支付款项的，乙方交货日期相应顺延至付款后第一天算起。

5、标的物到现场一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如因甲方原因更换标的物，增加更换部分货款并将更换部分物品的交货期顺延三十天。

6、本合同所订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确需修改的，变更方必须与利益相关方签订补充协议，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提出变更方承担。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乙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九、未尽事宜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补充条款以附件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冲突的条款以协议条款为准。

十、合同份数、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壹拾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毕及款项付清后自动失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开户行： 开户行： 户名： 户名： 账号： 账号：

**红木家具交易合同 红木家具买卖合同篇十三**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红木家具基本情况

第二条质量标准：每件红木家具应符合qb/t2385-20\_\_新版《中国深色名贵硬木家具标准》规定的树木名称，产品标识和实际用材符合，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

第三条付款方式：定货时，甲方收取货款总额20%（不得超过20%）的定金（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甲方违约定金双倍返还），余款提货或送货时付清。

第四条自提货物。乙方自行提货，现场验收，缴清全款方可提货，提货时视为当日验收合格。

第五条甲方送货，运费由甲方承担。乙方缴清货款，经乙方验货签收，卖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买方对家具的商标、数量及款式等外观特征及有无《产品质量承诺书》进行验收，买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

第六条违约责任：若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额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购买家具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告知甲方后，甲方在7天内修理或更换，修理不好或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乙方在使用中发现家具质量与质量保证书明显不符提出更换或退货要求的，甲方应予以更换或退货。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两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户名：户名：

帐号：帐号：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